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6915

聯絡人：林楚凡

電 話：02-7736-6306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6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05007247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簡章(0072477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舉辦「第十屆抗癌鬥士徵選活動」，藉以喚起國人對於癌症防治之重視，並鼓勵癌友勇敢抗癌之意志與行動，請協助周知並鼓勵學校踴躍推薦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105年5月17日台癌字第1050500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基金會本於癌症自民國71年起即位居我國國人10大死因首位，且罹癌年齡層逐年下降，不但威脅莘莘學子未來健康與活力，也嚴重影響國家發展及社會生產力。期能藉由本次活動教育學生珍愛健康，力行防癌生活，培養健康體魄，提升國家競爭力。
- 三、檢附「第十屆抗癌鬥士徵選」活動簡章1份，相關問題請逕洽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辦公室，電話：(02) 8787-9907分機217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副本：財團法人台灣癌症基金會、本部綜合規劃司

2015-06-01
交12:00:03章

2016 第十屆抗癌鬥士徵選活動

尋找綻放韌性之美的生命勇者

歡迎大家一起來推薦或自行報名，分享抗癌歷程
獲選抗癌鬥士，即可獲得 5 萬元抗癌獎勵金

1. 報名時間：2016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15 日止

2. 參加辦法：【推薦人資料】推薦人 1 名、推薦表、推薦原因、給被推薦人的一段話。

【被推薦人資料】徵選報名表、心情故事、診斷證明、生活照及志願服務計畫等資料。

3. 報名資格：

(1) 治療中或是已康復之癌症病友，罹癌時間 2 年以上。

(2) 任何類型的癌症皆可，但需要診斷證明資料。

4. 報名方式：

欲報名者，請備齊推薦人及被推薦人相關資料後，上傳至活動網頁或郵寄報名，方式如下：（請來電確認是否收到）

(1) 網路報名：台灣癌症基金會官網 <http://cancerfighter.canceraway-event.org.tw>

(2) 掛號郵寄：105 台北市南京東路五段 16 號 5 樓之 2，請註明「抗癌鬥士徵選活動小組收」

5. 評選方法：

(1) 初審：書面審查，以徵選資料之完整性為主。

(2) 複審：以被推薦人之求生正面度、觀念正確度、助人行動力、故事啟發性及推薦資料等作為評分標準。

(3) 決審：專人訪查，經由評審團審核選出 10 名抗癌鬥士。

6. 獲選者的權利義務：

(1) 獲選之抗癌鬥士，可獲得新台幣 5 萬元之抗癌獎勵金。

(2) 出席抗癌鬥士記者會及頒獎典禮。

(3) 所有投稿文件授權於本會運用、重製做為抗癌文宣及特刊報導內容。

(4) 不得濫用抗癌鬥士名義進行個人利益之行為，如造成本會名譽或實質受損時，本會有權取消抗癌鬥士的頭銜並追回抗癌獎勵金，同時追究法律責任。

活動詳情：(02) 8787-9907 分機 217 薛小姐，
或上「台灣癌症基金會」官網 www.canceraway.org.tw